附件1

2023年岳阳市“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

申 报 指 南

为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规划纲要（2021-2035年）》和《湖南省全民科学素质规划纲要实施方案（2021-2025年）》，切实提升全市公民科学素质水平，根据中国科协、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科普服务能力建设的意见》要求，现面向基层开展2023年岳阳市“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申报工作：

一、申报类别

（一）科学传播能力提升

**1.申报单位**

各乡镇街道科协、高校科协、企业科协，具有法人资格的中小学校。

**2.申报条件**

（1）具有较好的科学传播基础，组织重点科普活动、推动科普信息化、开展科技志愿服务成效明显。

（2）在举办全国科普日活动、传播分享“科普中国”信息、打造科技志愿服务品牌等方面工作表现突出。

（3）办公场地建有科普宣传设施，并广泛宣传推广“科普中国”落地应用。

**3.支持内容**

（1）扩大科普活动影响力。引导社会各界积极组织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科普活动，组织举办本年度“全国科普日”系列活动累计不少于10场次（以“科技志愿服务”平台统计数据为依据）。

（2）提升科普信息传播力。建立一支相对稳定的科普信息员队伍，积极宣传推介“科普中国”，组织发动科普信息员传播“科普中国”信息，人均年度传播量不少于2次（以“科普中国APP”统计数据为依据）；组织发动科技志愿者和公众积极参加全国农民科学素质网络知识竞赛，参赛人数和参赛人次较往年明显增加。

（3）增强社会科普动员力。动员广大科技工作者深入基层提供科技志愿服务，引导更多的基层组织和社会力量建立科技志愿服务组织并开展科技志愿服务活动。

**4.资助数量**

2-3个。

（二）科普资源助推“双减”

**1.申报单位**

“双减”工作成效突出，具有法人资格的中小学校、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市级科普旅游教育基地。

**2.申报条件**

（1）为丰富中小学科普资源供给，有效实施了公益科普资源走进中小学校行动，接纳了中小学生走进校外科普场所及科创空间，助推“双减”有影响。

（2）以立德树人为宗旨，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激发青少年好奇心和想象力。

**3.支持内容**

（1）汇聚优质科普教育资源，供学生免费使用，落实“双减”成效显著。服务助力学校“双减”工作并免费为学校提供团队科普服务（以与学校签订合同协议为依据）。

（2）利用全国科普日、科技活动周等重要节庆日，开展食品安全、防灾减灾、应急科普、卫生健康、安全生产、未成年人保护、绿色环保等科普活动。

（3）开发研究性学习课程，利用自身特色优质科教资源，开发学生适用成效显著的科普课程。

（4）提供科普设施设备；开展科学类教师培训；打造网上科学直播公益课堂。

**4.资助数量**

3-4个。

 （三）科普示范社区

**1.申报单位**

科普工作成效突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社区。

**2.申报条件**

（1）社区科普工作小组等组织健全，具备科普宣传设施和相对固定的科普活动场所，科普活动场所面积不少于60平方米，并广泛宣传推广“科普中国”落地应用。

（2）社区科普经费有保障，能够主动争取社会资源用于社区科普，多渠道筹措科普活动经费。

（3）广泛开展贴近居民生活的科普活动，社区科普效果显著，形成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的良好文化氛围，近3年内无造成恶劣影响的愚昧迷信活动。

**3.支持内容**

（1）加强社区科普资源供给。推动“科普中国”落地应用，社区网格员均注册为科普中国信息员，人均月传播量不少于40次；有效开展科普培训课程等活动，针对本社区青少年学生“双减”课后服务开展具有一定规模的科学素质活动不低于5次，受益人次不少于2000人次。在社区深入开展“银龄跨越数字鸿沟”科普专项行动，针对社区老年群体，切实解决老年人在运用智能技术方面遇到的困难,让老年人在信息化、数字化发展中有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激发老龄社会活力。

（2）强化社区科普设施建设。科普活动场所科普展品完备，包括多媒体、数字化展教设备等，并根据科技前沿发展和社会热点定期更新扩展内容；科普宣传内容更换频度适当，每半年不少于1次；鼓励有条件的地方建设社区专题特色科普场馆。

（3）建设社区科普服务队伍。组织至少3名专兼职干部、专家等负责科普活动的策划、组织、实施；社区居民热心科普事业，具有相对稳定的科技志愿者队伍，主动开展科技志愿服务、全国科普日活动（以相关平台数据为依据）等。

（4）提升社区科普服务效能。打造本社区居民参与性强、参与率高、广泛认同的品牌科普活动；宣传发动社区居民参加食品安全、防灾减灾、未成年人保护、环境保护等科学素质类活动。

**4.资助数量**

2-3个。

 （四）科普教育基地

**1.申报单位**

积极向社会公众提供科普服务，重点支持2018年以来已被命名的省、市级以上科普教育基地。

**2.申报条件**

（1）积极面向公众开展科普工作，提供科普公共服务满2年。针对服务学校“双减”并签订合作协议的优先。

（2）具有明确的科普服务宗旨、开放服务和安全管理等制度；具备开展科普公共服务的室内外场所，面积不低于300平方米。

（3）积极开展大型科普活动，大力弘扬科学精神和科学家精神，培育公众创新思维和能力，积极营造热爱科学、崇尚创新的社会氛围。通过网络媒体平台向公众公布开放信息、科普教育活动信息、展教资源更新情况等公共科普服务信息。

（4）有稳定的科普经费投入或专项科普经费，专兼职科普人员科普教育工作成效纳入本单位个人绩效考评或表彰奖励范围。

**3.支持内容**

（1）常年对公众开放，其中每年免费为幼儿园、中小学生开放天数不少于21天；开展进社区、进校园、进乡村等“走出去”的科普活动，举办青少年科技夏（冬）令营、或承接科普研学、社会实践等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服务助力学校“双减”工作并免费为学校提供团队科普服务每年不少于8次（以与学校签订合同协议为依据）。

（2）开展全国科普日、食品安全、防灾减灾、应急科普、未成年人保护、环境保护等科普活动不少于4次（以相关平台数据为依据）。

（3）开发科普资源课程，利用自身特色优质科教资源，开发多种形式的高质量原创科普图文、视频、书籍、课程等科普资源，为学校学生团队提供科普科技类课程服务。

（4）提供公共科普服务场所科普设施设备形式多样，包括互动体验设备、展品、展板、说明牌、多媒体等，并根据科技前沿发展和社会热点定期更新扩展内容。

**4.资助数量**

3-4个。

二、实施期限

所有项目实施期限为1年。

三、申报程序及项目实施

**1.申报推荐。**各县市区科协负责组织本地区的相关申报推荐工作，按照申报要求向市科协提交项目申报书和推荐情况报告（电子版在市科协网站“通知通告”栏下载）,2022年以来已获得湖南省“国家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支持单位，不再申报本项目。

**2.项目评审。**市科协根据相关要求对申报项目进行评选，重点考察项目实施的基础条件、工作成效、实施计划等，评选结果在市科协网站公示。

**3.项目管理。**各级科协要加强项目申报推荐及组织实施的有关监督工作，县市区科协要加强对项目的指导监督，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项目实施取得预期效果。

岳阳市“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基层单位科普条件改善和科普能力提升。不得用于以下开支：应纳入项目承担单位基本支出预算开支的各项费用；日常办公、出国和公务接待支出；土建工程、办公设备设施的维修改造支出；还贷、捐赠、赞助、对外投资支出；与中国科协、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科普服务能力建设的意见》规定相违背的其它支出。

市科协将对支持单位实施项目评估验收工作，对项目资金使用和目标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评估，并通报评估结果。项目评估不合格的，将取消所辖地区第二年申报项目的资格。评估结果优秀的，将优先推荐申报省、国家级基层科普行动计划项目。